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名称：承德鑫华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木塑型材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承德鑫华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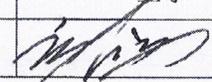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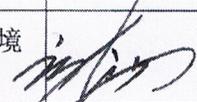
2019年3月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 1、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 2、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 3、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 4、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 5、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 6、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 7、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 8、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建设项目名称	承德鑫华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木塑型材生产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b>一、建设单位情况</b>			
建设单位（签章）	承德鑫华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			
主管人员及联系电话	郑兵, 18610271708		
<b>二、编制单位情况</b>			
主持编制单位名称（签章）	北京中地泓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758209502L		
法定代表人（签字）			
<b>三、编制人员情况</b>			
编制主持人及联系电话	谢文海, 18910200366		
<b>1. 编制主持人</b>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编号	签字	
谢文海	HP0000971		
<b>2. 主要编制人员</b>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编号	主要编写内容	签字
谢文海	HP0000971	工程分析、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环境影响分析、环境保护措施、结论与建议	
<b>四、参与编制单位和人员情况</b>			
<p>编制单位：北京中地泓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国环评证乙字第 1062 号。</p> <p>编制人员：谢文海：注册环评师，职业资格证书编号：HP0000971，注册类别：采掘类。</p>			

##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承德鑫华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木塑型材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	承德鑫华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郑梅兰	联系人	郑兵		
通讯地址	平泉市南五十家子镇南五十家子村				
联系电话	18610271708	传真	-	邮政编码	067500
建设地点	平泉市南五十家子镇南五十家子村				
立项审批部门	平泉市行政审批局	批准文号	平审批投资备字(2019) 21 号		
建设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C2659 其它合成材料制造		
占地面积(平方米)	2070	绿化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2000.0	其中：环保投资(万元)	48.0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2.4%
评价经费(万元)	-	预期投产日期	拟于 2019 年 6 月投产		

### 工程内容及规模：

#### 一、项目由来

木塑复合材料是一类涵盖面广、产品种类多、形态结构多样的基础性材料，在它身上充分体现了循环经济、资源利用、健康环保、节约替代等可持续发展经济的先进理念。根据国家经济政策导向，木塑复合材料及其制品将会成为今后数年内国家重点发展的新材料项目。以热塑性塑料和植物纤维为主要原材料生产的木塑板，与木材和塑料相比，具有四大特点：耐用、寿命长，有类似木质的外观，比塑料硬度高；具有优良的物理性能，比木材稳定

性好；具有热塑性塑料的加工性，易成型；有类似于木材的二次加工性。另外，木塑材料的价格越来越接近木材的价格，而其使用性能远远优于木材。木塑材料取代木材的趋势越来越明显，并且具有巨大的升值空间。

承德鑫华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拟投资 2000 万元，在平泉市南五十家子镇南五十家子村建设木塑型材生产项目，主要生产木塑复合材料。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可以更有效地利用资源和保护环境，以尽可能小的资源消耗和环境成本，获得尽可能大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从而使经济系统与自然生态系统的物质循环过程相互和谐，促进资源永续利用。

项目选址位于平泉市南五十家子镇南五十家子村(租赁承德科惠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闲置场地)，周边无自然保护区、水源保护地、风景名胜区及重要自然和文化遗产保护地等特殊敏感目标，选址合理。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修正）》中规定的“限制类”及“淘汰类”项目，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标准、政策、规范、相关规划要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修正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18 版），本项目属于“47 塑料制品制作”类项目。因此本项目应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为确实做好该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承德鑫华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我单位完成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评价单位结合该工程的性质、特点以及该区域环境功能特征，通过实地调查、现场踏勘、资料收集基础上，编制完成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

## 二、建设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承德鑫华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木塑型材生产项目

(2)建设性质：新建

(3)建设单位：承德鑫华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项目投资：总投资为 2000.0 万元，由企业自筹。其中环保投资 48.0 万元，占总投资 2.4%。项目占地面积 2070m<sup>2</sup>，主体建筑面积 2070m<sup>2</sup>。

(5)项目规模：建设 8 条木塑型材生产线，年生产木塑型材 2500 吨（原料中不得使用再生塑料）。

(6)项目选址：项目选址位于平泉市卧龙镇三十家子村（租赁承德科惠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闲置厂房），中心地理坐标：北纬 40° 55' 19.80"，东经 118° 38' 47.03"。该地块为规划建设用地，租赁承德科惠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闲置场地，项目区东、西和北侧为空地，南侧紧邻承德科惠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西侧 30m 外为平泉市南五十家子镇全盛除锈砂厂。距离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项目西南面 170m 的南五十家子五保供养服务中心，西南 190m 处的河北蒙古族高级中学。

(7)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本项目定员 20 人，其采用 12 小时 2 班工作制度，年生产 300 天。

(8)建设周期：2019 年 5 月开始实施建设，到 2019 年 6 月完工。

## 三、建设项目工程内容

建设项目工程内容见表 1-1，平面布置见附图 3。

**表 1-1 建设项目工程内容一览表**

序号	名称	主要设施	建设内容	备注
一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钢结构车间 1 座，面积 2070m <sup>2</sup> ，高 10m，内设生产区、仓库、成品区等，建设 8 条木塑型材生产线	租赁
二	附属工程	冷却水回用水池	容积 20m <sup>3</sup> ，水泥硬化，防渗（渗透系数≤10 <sup>-7</sup> cm/s）	新建
		除尘水池	容积 5m <sup>3</sup> ，水泥硬化，防渗（渗透系数≤10 <sup>-7</sup> cm/s）	新建
三	储运工程	原料库、仓库、成品区	原料库、仓库、成品区设在生产车间内；原料库面积 300m <sup>2</sup> 、仓库面积 300m <sup>2</sup> 、成品区 150m <sup>2</sup>	租赁
四	公共	办公用房	砖混结构，建筑面积 130m <sup>2</sup>	租赁
五	依托工程	用电	年消耗电力 200.00 万 kWh，由附近供电管网供给	原有
		用水	由自备水井统一供应	原有
		排水	生活污水用于厂区泼洒抑尘；厂区设置防渗旱厕，定期清掏用作农肥；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新建
六	环保工程	废水	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用于厂区泼洒抑尘；厂区设置防渗旱厕，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新建
		危废暂存间	建筑面积 10m <sup>2</sup> ，钢架结构，场地水泥硬化，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渗透系数≤10 <sup>-10</sup> cm/s）	新建
		废气处理装置	投料、造粒、挤出成型、切割、砂光工序废气：集气罩+袋式除尘器+水喷淋降尘+UV 光氧催化装置+经 1 根不低于 15m 高排气筒外排	新建
			粉碎粉尘：集气罩+袋式除尘器+15m 排气筒	新建
		降噪措施	厂房封闭	新建
		固废	除尘灰收集后回用于生产；废包装袋由厂家回收，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危废由有资质单位定期回收	新建

本项目共需采购生产加工及配套设备 35 台（套），均采用国产设备，具体设备见表 1-2。

**表 1-2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型号	单位	数量
1	混料机螺旋上料机	ZJF-300 型	台	2
2	SRL-W500/1000L 型 高速混合混料机组	高速混合机 500L， 冷却混合机 1000L	台	2
3	造料机螺旋上料机	-	台	2
4	平行同向双螺杆挤出造料机	ZJ-TE75B/40	台	2
5	成型机上料机	-	台	8
6	锥双挤出机	SJZ65/132-YF300	台	8
7	切割机	SJ-YF300 型	台	8

8	高效粉碎机	ZJ221	台	1
9	重型砂光打毛一体机	400 型	台	1
10	空气压缩机（带储气罐）	-	台	1
	合计		台	35

#### 四、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建设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见表 1-3。

表 1-3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年消耗量	备注
1	聚乙烯	吨	850	外购（不得使用再生塑料）
2	木粉	吨	1600	外购
3	添加剂	t	50	外购

聚乙烯：简称 PE，是乙烯经聚合制得的一种热塑性树脂。在工业上，也包括乙烯与少量  $\alpha$ -烯烃的共聚物。聚乙烯无臭，无毒，手感似蜡，具有优良的耐低温性能（最低使用温度可达  $-100\sim-70^{\circ}\text{C}$ ），化学稳定性好，能耐大多数酸碱的侵蚀（不耐具有氧化性质的酸）。常温下不溶于一般溶剂，吸水性小，电绝缘性优良。

添加剂：主要为偶联剂（硅烷偶联剂）、稳定剂（钙锌稳定剂）、抗氧剂（酚类抗氧剂）、润滑剂（改性碳酸钙）等，均不属于危险化学品，且无毒无害。

#### 五、平面布置

本项目在总平面布置设计中考虑到本项目的生产性质和特点，依据工艺流程合理，功能分区明确，交通运输顺畅的原则，统筹规划，全面规划，合理布置。根据工艺和工序要求，项目对生产车间进行了工艺区划，车间东面为办公区和危废暂存间，东南角为成品区，西南角为原料仓库，其它区域为生产区，工艺布局合理紧凑，有利于生产车间的环境控制和节能要求。厂区布置详见附图 3。

## 六、公用工程

### 1、供电

本项目年用电量 200 万 kWh，由当地电网提供，可满足项目用电需求。

### 2、供水

项目用水主要是除尘水、冷却水补充水和职工生活用水。

项目劳动定员 20 人，生活用水量按人均消耗 40 升/天计算，生活用水  $0.8\text{m}^3/\text{d}$ ，生活用水经估算  $240\text{m}^3/\text{a}$ ；除尘水补水量为  $1.0\text{m}^3/\text{d}$ ，年用水量  $300\text{m}^3/\text{d}$ ；冷却水补水  $12.0\text{m}^3/\text{d}$ ，年用水量  $3600\text{m}^3/\text{d}$ 。

因此项目年用水的量  $4140\text{m}^3/\text{a}$ 。

### 3、排水

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水质清洁用于厂区泼洒抑尘，厂区设有防渗旱厕，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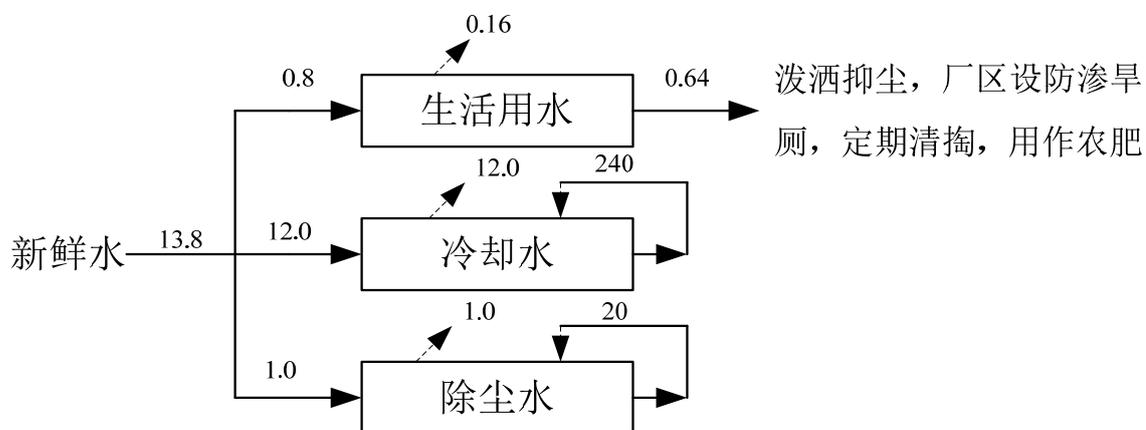


图 1-1 项目给排水平衡图 (m³/d)

### 4、供热

本项目生产用热由电加热提供，厂区不设锅炉等供热设施，办公及生活冬季供热采用空调或电取暖。

## 七、产业政策

本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目录(2011年本)(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21号)鼓励类、限制类及淘汰类建设项目,属于允许类;本项目不属于河北省人民政府文件冀政[2015]7号文《河北省新增限制和淘汰类产业目录(2015年版)》中限制和淘汰类项目。平泉县行政审批局对该项目出具了“平审批投资备字〔2019〕21号”文件(见附件),同意本项目建设。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要求。

###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本项目租赁承德科惠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闲置厂房进行建设,无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



图 2-1 承德科惠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图 2-2 平泉市南五十家子镇全盛除锈砂厂

##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 1、地理位置

平泉市位于河北省东北部,隶属承德市,地处冀、辽、蒙三省的结合处,东邻辽宁省的凌源市,北依内蒙古自治区的宁城县,西为河北省承德县,南与宽城县交界,地理坐标为东经  $118^{\circ} 21' 03'' \sim 119^{\circ} 15' 34''$ , 北纬  $40^{\circ} 40' 45'' \sim 41^{\circ} 19' 45''$  之间,全县总面积为  $3296\text{km}^2$ 。平泉市城距首都北京 293km,距省会石家庄 489km,距承德市 90km。

### 2、地形地貌

平泉市地处燕山、七老图山、努鲁尔虎山 3 条山脉的结合处,地形复杂,境内山峦起伏,沟壑纵横交错,地势西北高、东南低,平均海拔为 500m。七老图山脉南端横亘于西北,海拔在 1000m 以上,光秃山为全县最高峰,高 1756m。燕山山脉东北段逶迤于中南部,努鲁尔虎山西部余脉蜿蜒于东,形成山峦密集的带状波浪式立体山群。南部海拔 335~1200m,永安村八道河地势最低,海拔 335m。

平泉市境内海拔 1000m 以上的山峰 137 座,500~1000m 的山峰 2400 座,中低山占全县总面积的 65%。还有坡地、丘陵、沟谷、缓岗、洼地、河滩、川地等多种地貌。平川地多集中在河流两岸的河谷之中,属“七山一水二分田”的浅山区。本项目位于平泉市华北物流园区内,项目用地属冲积平原地貌,地形平整,适于项目的建设。

### 3、土壤植被

由于气候、成土母质、植被等得影响不同,平泉市域内形成了多种土壤,主要以棕壤、褐土为主,在低洼河谷地带带有少量草甸土分布,土壤质地

较好，酸碱度适中，养分含量比较丰富，有利于多种植物的生长和农、林、牧业的发展。

平泉市植被类型多样，野生资源丰富，主要植被类型为 5 大类，10 个亚型，约 1000 种。药用类 400 余种，乔木类 40 余种。灌木类 30 余种，花草类 60 余种，食用菌 100 余种。

#### 4、气候条件

平泉市气候属北温带半干旱大陆性季风气候，由于地貌复杂，高山丘陵交错起伏，川谷纵横，形成许多小气候区。总的特点是寒冷期长，山谷风大，雨量集中，日照充足，昼夜温差大，四季分明。

表 2-1 平泉市近年来主要气象参数一览表

序号	项目	近年来统计结果
1	多年平均气温	7.3℃
2	一月平均气温	-14℃
3	七月平均气温	23℃
4	多年平均降雨量	655mm
5	日最大暴雨量	120mm
6	一次连续最大降雨量	260mm
7	平均风速	2.25m/s
8	年主导风向	SW
9	主导风向频率	12.97%
10	次主导风向	SSW
11	次主导风向频率	10.16%
12	无霜期	140d
13	多年平均蒸发量	1838.7mm
14	年平均湿度	57%

## 5、地表水系

平泉市是多条河流发源地，辽河、滦河两大水系的五大河流：老哈河、大凌河、瀑河、老牛河、青龙河均发源于平泉境内，县内中部的五虎马梁为两大水系分水岭。平泉市境内主要河流概况见表 2-2。

表 2-2 平泉市境内主要河流概况

水系	河流名称	境内流长 (km)	流域面积 (km <sup>2</sup> )	流向
辽河	老哈河	57	914.23	内蒙
	大凌河	24	434.9	辽宁
滦河	瀑河	87	1342.23	宽城县
	老牛河	17	277.9	承德县
	青龙河	14	338.47	辽宁

瀑河属于滦河水系，其源头有两处，一是卧龙镇石砬哈沟川里安杖子村同七家岱川的界山，二是瓦房店村同七家岱乡双河村、杨杖子村的界山南麓。两源头在八家村南汇流，经过平泉镇、南五十家子镇、小寺沟镇、党坝镇，从党南镇的大石湖村八道河子庄出境，入宽城县向下汇入滦河。境内流长 87km，流域面积为 1342.23km<sup>2</sup>，是平泉市最大河流。河水水位及径流量与降水量在时间上呈同步变化，全年约 80%的径流量发生在降水集中的 7~8 月份。瀑河多年平均径流量为 3.23m<sup>3</sup>/s，平均坡降 7.87‰，海拔高度在 350~1800m 之间。

## 6、水文地质和工程地质

平泉市地处华北地台的燕山褶皱带与内蒙地轴的接壤部位，属阴山东西向复杂构造带与新华夏第二沉降带交接处。七沟—韩家营—洼子店—八家山一线以北，出露太古界和下元古界地层，此线以南为中上元古界和古生界地层。中上元古界和下古生界，以浅海相碎屑岩碳酸盐岩为主。中生界遍布

全县，为河湖相砂页岩含煤沉积，新生界零星分布，以冲积与洪积的砂、砾和亚粘土最为发育。

平泉市境内构造形迹（褶皱和断裂），大致可分为东西向构造、北东向构造、北北东构造，其中东西向构造主要包括双洞子背斜、平泉—吕家营断层、丁杖子—尹杖子断层、赵杖子—槽碾沟断层等构造形迹。北东向构造主要有王杖子背斜，西水泉—南岭断层等构造形迹。北北东向构造主要有平泉—洼店子中生界向斜、大榆树背斜、大营子—杏树园子断层等构造形迹。

平泉市地下水类型大致可分为三类：松散孔隙含水层、坚硬性岩层含水层和可溶性岩层含水层。其中松散孔隙含水层地下水贮存于第四系松散沉积层孔隙中，多为潜水，第四系覆盖层主要为冲积、洪积、坡积成因的砂砾、砾卵石和砂土层，不对称分布于河流两岸及山间河谷。瀑河沿岸沙砾、砾卵石层厚 8~20m，上覆砂质粘土厚约 3~5m，地下水来源于大气降水和河流渗透补给。坚硬性岩层含水层为沉积岩、岩浆岩和变质岩，其含水空间为构造裂隙和风化裂隙。构造裂隙成不均匀的似层状或不连续的非层状含水层。地下水的主要补给来源为大气降水，地下水流向基本上沿山谷地形和地表水走向，由北向南。可溶性岩层含水层主要为岩溶裂隙较发育的古生界寒武系、奥陶系灰岩，特别是中奥陶系马家沟组厚层质纯灰岩的地表与地下岩溶皆较发育。

项目位于平泉市南五十家子镇南五十家子村，属冲积平原地貌，地形山坡。勘察区间地下水稳定水，场地土地类型为风化岩，可进行建设的一般场地。

##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 1、社会环境概况

平泉市地处河北省东北部，冀、辽、蒙三省区交界处。县域总面积 3296 平方公里，耕地 62 万亩，是个“七山一水二分田”的山区县，辖 12 镇 7 乡 1 个街道办事处、260 个行政村 12 个社区，总人口 48 万，其中少数民族人口 16.9 万人，占总人口的 35.7%，是国家扶贫开发重点县、国家可持续发展实验区、河北省统筹城乡发展试点。1948 年 5 月平泉县解放，恢复热河省平泉县建置。1956 年 1 月，热河省撤销，平泉县归河北省承德专区管辖。1993 年 7 月后，平泉县隶属河北省承德市至今。平泉镇是本县政治、经济、文化、交通中心，是县人民政府驻地。

平泉市地理区位独特，交通便利。近邻北京、天津、唐山、秦皇岛、赤峰等大中城市，距北京 293 公里，天津 330 公里，承朝高速、锦承铁路、遵小铁路、101 国道、平双公路、平铁公路“六线”汇聚、四通八达；京沈高铁将过境建设并在此设站，平泉即将融入首都“一小时”经济圈，是沟通东北与华北的交通要道，是曹妃甸港、天津新港、秦皇岛港的重要腹地，也是内蒙古出海的重要通道。

### 2、社会经济情况

平泉市自然资源丰富，生态优势突出。已探明储量的矿产资源 25 种、开发利用的 20 种。这里生态环境优美，四季分明，“夏有凉风冬有雪，春有百花秋有月”，年平均气温 7.3 摄氏度，全县有林地面积近 300 万亩。境内有滦河、辽河两大水系，是瀑河、老牛河、青龙河、老哈河、大凌河五条河流的发源地，水资源总量 3.6 亿立方米。辽河源国家森林公园是国家 3A 级

景区，被专家誉为“绿色基因库”和“动植物王国”。平泉是中国绿色名县、华北地区最绿的县份。

产业支撑多元，特色突出。工业上，形成了矿山冶金、食品加工、精细化工、装备制造四个传统主导产业，以及航空科技、新型建材、新型能源、家具制造四个战略新兴产业。山庄集团跻身中国白酒 30 强、酒精 10 强行列。农业上，形成了食用菌、经济林、设施园艺、畜牧业四大特色产业。文化产业上，平泉在全省率先起步，谋划实施了辽河源契丹、食用菌、活性炭、山庄老酒、油画五个文化产业园区，是河北省文化产业十强县。商贸物流上，形成了以华北物流中心为龙头，以汽车产业园等十余个商贸设施为节点的“龙形”发展格局。

2017 年地区生产总值 136.2815 亿元，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28.2776 亿元，第二产业增加值 45.2654 亿元，第三产业增加值 29.6483 亿元，财政收入 14.38 亿元，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2.17 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 5677 元，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4705 元。

## 环境质量状况

###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本评价引用《2017年承德市环境状况公报》中平泉市环境空气常规现状监测统计资料,监测结果见表3-1。

表3-1 2017年平泉市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结果表

污染物种类	SO <sub>2</sub>	CO	NO <sub>2</sub>	O <sub>3</sub>	PM <sub>10</sub>	PM <sub>2.5</sub>	首要污染物	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
监测结果值	30	2.4	36	172	101	46	PM <sub>10</sub>	5.83

注:1.CO的浓度单位是mg/m<sup>3</sup>,PM<sub>2.5</sub>、PM<sub>10</sub>、NO<sub>2</sub>、SO<sub>2</sub>、O<sub>3</sub>的浓度单位是μg/m<sup>3</sup>;  
2.CO为24小时平均第95百分位数,O<sub>3</sub>为日最大8小时平均第90百分位数;  
3.加粗字体为超标数据。

由上表可知,2017平泉市环境质量监测超标因子为O<sub>3</sub>、PM<sub>10</sub>、PM<sub>2.5</sub>,区内首要污染物为PM<sub>10</sub>。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项目位于河北省平泉市南五十家子镇,流经境内的河流为瀑河。2017年,瀑河流域总体水质状况为良好,与2016年比较,瀑河流域水质基本稳定。其中,平泉上游为II类水质,后杨树湾、大桑园断面保持II类水质,党坝断面为III类水质。

3、地下水环境:项目建设区域地下水质量良好,能够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的III类标准。

4、声环境质量现状:项目选址地属于农村山区环境,区域主要噪声来源为生活噪声,区域声环境质量较好。

5、生态环境项目所在地主要为农村环境,区域主要植被为种植农作物及杂草,生态环境质量较好。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拟建项目周边的主要环境敏感点见表 4-1。

表 4-1 主要环境敏感点一览表

环境要素	保护目标	方向	位置	环境质量标准
环境空气	土疙瘩	E	605m	(GB3095-2012) 二级标准
	南五十家子五保供养服务中心	SSW	170m	
	南五十家子村	S	630m	
	河北蒙古族高级中学	SW	190m	
	东荒子	W	620m	
地表水环境	瀑河	E	200m	(GB3838-2002) III类标准
声环境	南五十家子五保供养服务中心	SSW	170m	(GB3096-2008) 2类标准
	河北蒙古族高级中学	SW	190m	

## 评价适用标准

环  
境  
质  
量  
标  
准

### 一、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环境空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  
非甲烷总烃执行《环境空气质量非甲烷总烃限值》(DB13/1577-2012)中的二级标准，具体质量标准限值详见下表：

表 5-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序号	污染物项目	平均时间	二级浓度限值	单位	标准来源
1	二氧化硫 (SO <sub>2</sub> )	24 小时平均	150	μg/m <sup>3</sup>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1 小时平均	500		
2	二氧化氮 (NO <sub>2</sub> )	24 小时平均	80		
		1 小时平均	200		
3	一氧化碳 (CO)	24 小时平均	4	mg/m <sup>3</sup>	
		1 小时平均	10		
4	PM <sub>10</sub>	24 小时平均	150	μg/m <sup>3</sup>	
5	PM <sub>2.5</sub>	24 小时平均	75		
6	TSP	24 小时平均	300		
7	非甲烷总烃	1 小时平均 浓度限值	2.0	mg/m <sup>3</sup>	《环境空气质量非甲烷总 烃限值》DB13/1577-2012

### 二、地表水质量标准

地表水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III类标准。

表 5-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单位：(除 pH 外, mg/L)

类别	pH	COD	BOD <sub>5</sub>	氨氮	Cr <sup>6+</sup>	铁	石油类
III类	6~9	≤20	≤5	≤1.0	≤0.1	≤0.3	≤0.1

### 三、地下水质量标准

地下水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的III类标准。

表 5-3 地下水质量标准 (除 pH 外, mg/L)

项目	pH	总硬度	硫酸盐	F <sup>-</sup>	Cu <sup>-</sup>	Fe	Cl <sup>-</sup>
浓度	6.5~8.5	≤450	≤250	≤1.0	≤1.0	≤0.3	≤250

#### 四、声环境质量标准

区域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即：昼间 60dB(A)、夜间 50dB(A)。

#### 一、废气

运营期颗粒物有组织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最高允许排放速率和最高允许排放浓度的二级标准限值；运营期产生的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排放执行《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中“其他行业”排放限值，无组织排放执行《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 2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中“其他行业”排放限值，具体标准限值详见下表。

表 5-4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类型	污染因子	浓度限值 (mg/m <sup>3</sup> )	15m 高排气筒最高 允许排放速率 (kg/h)	标准来源
有组织排放	颗粒物	≤120	≤3.5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无组织排放	颗粒物	≤1.0	-	
	非甲烷总烃	≤2.0	-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3/2322-2016)
有组织排放	非甲烷总烃	≤80	-	

#### 二、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经过沉淀澄清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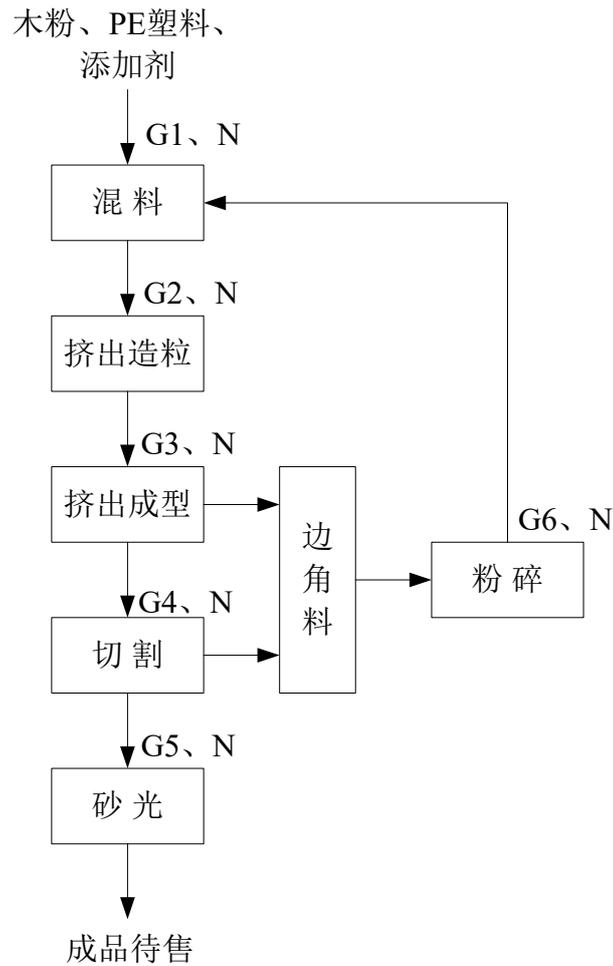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p>三、噪声</p> <p>营运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即：昼间 60dB(A)、夜间 50dB(A)。</p> <p>四、固废</p> <p>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及其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的规定。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及其 2013 年修改单要求。</p>
<p>总量控制指标</p>	<p>根据新建项目污染物排放的种类及区域环境特征,本项目无总量控制因子 COD、NH<sub>3</sub>-N、SO<sub>2</sub>、NO<sub>x</sub> 产生。因此,建议不给出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p>

##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运行期工艺流程及污染节点见图 6-1。



注：G，废气；N，噪声

图 6-1 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图

### 工艺流程简述:

1、混料：各袋装原料，由人工开包后，按配方要求分别称量，人工通过螺旋上料机加入到混料机中。混料机利用高速搅拌剪切摩擦力使物料达到混

合均匀和预塑化的目的（高速搅拌使粉料的温度控制在 120℃以下，不至于 PVC 粒子融化分解）。混合好的原料通过水冷降温，降至 45℃左右。该工序投料过程会产生废气，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

2、挤出造粒：混料均匀后的料通过螺旋上料机输送至造粒机中，加工成小颗粒状，以便挤塑成型。混合后的原料进入造粒机中内置的电加热器加热至 140℃，使塑料粒子软化，然后包裹着粉料在搅拌螺旋的作用下被预压推向两个左右设置的轧辊的弧形槽内，两个轧辊在一对相互齿合的齿轮传动下反向等速转动，料通过轧辊的瞬间被轧成致密的料片，料片通过轧辊后在弹性恢复作用下脱离轧辊落下。料片经造粒机内的破碎装置破碎得到符合要求的颗粒状物料。该工序会产生非甲烷总烃。

3、挤出成型：造粒后的颗粒状物料再通过螺旋输送装置输送至成型机的料斗内备用。挤出成型时将料仓中的颗粒状物料加入成型机。物料在成型机内被加热加入熔融，加热温度 160℃，熔融后的塑料混合着粉料形成均匀的流体，由螺旋杆挤出至对开模中，模具自动打开，成型木塑制品自动脱落。成型模具采用外购钢模，脱模过程不需要脱模剂。成型后经过冷却水冷却，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此过程主要污染物为废气，主要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

4、切割：产品随生产线移动至切割装置处，切割机将板材按要求进行定长切割。此过程污染物为切割废气，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

5、砂光：切割后的板材经砂光机进行砂光，即为成品。此过程污染物为砂光废气，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

6、粉碎：挤出成型、切割产生边角料由粉碎机进行粉碎，粉碎后回用于混料工序。此过程污染物为粉碎产生的废气，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

营运期主要污染工序见下表。

表 6-1 项目营运期主要污染因子及防治措施一览表

项目	编号	污染源	污染因子	治理措施
废气	G1	投料工序	颗粒物	集气罩+袋式除尘器+水喷淋降尘 +UV 光氧催化装置+15m 排气筒
	G2	造粒工序	非甲烷总烃	
	G3	挤出成型工序	非甲烷总烃	
	G4	切割工序	颗粒物	
	G5	砂光工序	颗粒物	
	G6	粉碎工序	颗粒物	
	/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车间密闭
废水	/	职工生活污水	COD、BOD <sub>5</sub> 、氨氮	厂区泼洒抑尘
噪声	N	设备运行	噪声	设备隔声、减振、消声
固废	/	生产工序	废包装袋	收集后外售
	/	除尘器	除尘灰	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送生活垃圾填埋场填埋
	/	检修过程	危险废物	危废由有资质单位定期回收

## 主要污染工序：

### 一、施工期污染源及污染物

本项目生产场地为租赁承德科惠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闲置厂房，施工期主要污染因素为施工扬尘、设备安装噪声和建筑垃圾等。噪声源是各类施工机械、运输车辆，噪声值在 90dB (A) 左右；污染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是暂时的，随着施工期的结束而消失。

### 二、运营期污染源及污染物

#### 1、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为投料工序产生的粉尘、造粒工序及挤出成型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切割工序产生的粉尘、砂光工序产生的粉尘及粉碎工序产生的粉尘。

### (1)投料粉尘

项目原料投料过程产生粉尘，在混料机内混合过程由于设备为密封，混合中基本不会产生粉尘。原料投加粉尘产生量约为原料量的 2%。本项目原料用量 2500t/a，因此粉尘产生量为 50t/a。

### (2)造粒工序及成型工序非甲烷总烃

本项目造粒工序加热温度 140℃，成型工序加热温度 160℃，在加热过程中产生一定量的非甲烷总烃。

参考《空气污染物排放和控制手册》(美国国家环保局)，非甲烷总烃排放系数为 1t 塑料粒子产生 0.35kg 非甲烷总烃。本项目聚乙烯用量 850t，则造粒和挤出工序非甲烷总烃产生量为 0.60t/a (造粒和成型均产生 0.35kg/t 物料计)。

### (3)切割工序粉尘

在切割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粉尘。经类比分析，切割过程产生的粉尘按 1kg/t 产品计算，则切割工序产生的粉尘为 2.5t/a。

### (4)砂光粉尘

砂光过程中产生少量粉尘，类比同类型项目，砂光工序粉尘产生量约为 1kg/t 产品，则砂光工序粉尘产生量为 2.5t/a。

### (5)粉碎粉尘

本项目生产过程会产生一定量的边角料，约为产品总量的 2%，则边角料产生量为 50t/a。边角料经粉碎后回用，粉碎过程会产生少量粉尘，粉尘产生量 5kg/t 产品，则粉尘产生量为 0.25t/a。

## 2、废水

项目生产用水主要为除尘用水和冷却水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本项目

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

本项目职工 20 人，人均用水量 40L/d，生活污水产生量按用水量的 80% 计，生活污水产生量 0.64m<sup>3</sup>/d。生活污水用于厂区泼洒抑尘。

### 3、噪声

本项目的噪声主要来自机械设备的噪声，其中包括混料机、造粒机、成型机、切割机、砂光机、粉碎机、空压机、风机等，其噪声源强一般在 70-85dB(A)。

###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主要废物为废包装材料、袋式除尘器和水喷淋的收尘灰、职工生活垃圾和危险废物。

废包装材料年产生量为 2t，袋式除尘器和水喷淋产生的除尘灰 49.5t/a。本项目劳动定员 20 人，生活垃圾按 0.5kg/人·d 计，年产生活垃圾 3t。危险废物主要为废 UV 光管、废润滑油和含油抹布。其中：废 UV 光管产生量 4 根/a，含有抹布 0.005t/a，废润滑油产生量 0.1t/a。以上危险废物（除含油抹布外和废 UV 光管外）全部进入厂区危险废物贮存间暂存后，定期由有资质单位处置。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含油抹布列入危险废物豁免清单，其全过程不按危险废物管理，混入生活垃圾。UV 光管由厂家定期进厂进行更换，并对废 UV 光管进行回收处置。

###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产生量	排放浓度及排放量
大气污染物	投料、切割、砂光、造粒、成型工序	颗粒物	687.5/m <sup>3</sup> 、49.5t/a	3.44mg/m <sup>3</sup> 、0.2475t/a
		非甲烷总烃	7.5mg/m <sup>3</sup> 、0.54t/a	1.5mg/m <sup>3</sup> 、0.108t/a
	粉碎工序	颗粒物	277.8mg/m <sup>3</sup> 、0.225t/a	5.56mg/m <sup>3</sup> 、0.0045t/a
	车间无组织	颗粒物	0.01kg/h	厂界<1.0mg/m <sup>3</sup>
		非甲烷总烃	0.008kg/h	厂界<2.0mg/m <sup>3</sup>
水污染物	职工生活	COD、NH <sub>3</sub> -N	350mg/L、0.0672t/a 30mg/L、0.00576t/a	350mg/L、0.0672t/a 30mg/L、0.00576t/a
固体废物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3.0t/a	妥善处置
	一般固体废物	废包装材料	2.0t/a	
		除尘灰	49.5t/a	
	危险废物	含油抹布	0.005t/a	
		废 UV 光管	4 根/a	
		废润滑油	0.1t/a	
噪声	<p>营运期噪声主要为生产设备产生的噪声，声级值为 70dB(A)-90dB(A)，采取车间密闭和基础减振措施降噪。</p>			
<p><b>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附另页)</b></p> <p>本项目利用承德科惠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闲置厂房，无生态影响。</p>				

## 环境影响分析

### 施工期环境影响简要分析：

本项目生产场地为租赁承德科惠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闲置厂房，施工期主要污染因素为施工扬尘、设备安装噪声和建筑垃圾等。噪声源是各类施工机械、运输车辆，噪声值在 90dB(A) 左右；污染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是暂时的，随着施工期的结束而消失。

###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 一、环境空气影响分析

项目废气主要为投料工序产生的粉尘、造粒工序及挤出成型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切割工序产生的粉尘、砂光工序产生的粉尘及粉碎工序产生的粉尘。

##### 1、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

由工程分析可知，项目投料工序产生的粉尘、切割工序产生的粉尘、砂光工序产生的粉尘产生量分别为 50t/a、2.5t/a、2.5t/a，粉尘产生总量为 55.0t/a，收集效率以 90%计，有组织粉尘产生量 49.5t/a，未收集粉尘量 5.5t/a。

造粒工序及挤出成型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总量 0.60t/a，收集效率以 90%计，非甲烷总烃有组织产生量 0.54t/a，未收集的非甲烷总烃量 0.06t/a。

项目投料工序产生的粉尘、造粒工序及挤出成型工序产生的非甲烷

总烃、切割工序产生的粉尘、砂光工序产生的粉尘经收集后引入1套袋式除尘器+水喷淋降尘+UV光氧催化装置进行处理，经15m排气筒排放。

本项目风机风量10000m<sup>3</sup>/h，年工作7200h。污染物产生量粉尘49.5t/a、非甲烷总烃0.54t/a。污染物产生浓度颗粒物687.5mg/m<sup>3</sup>、非甲烷总烃7.5mg/m<sup>3</sup>，处理效率颗粒物99.5%、非甲烷总烃80%，处理后污染物排放浓度颗粒物3.44mg/m<sup>3</sup>、非甲烷总烃1.5mg/m<sup>3</sup>，污染物排放速率颗粒物0.034kg/h、非甲烷总烃0.015kg/h。

切割工序粉尘产生量0.25t/a，经集气罩收集，收集效率90%，收集量0.225t/a，风机风量3000m<sup>3</sup>/h，年工作时长300h，污染物产生浓度277.8mg/m<sup>3</sup>，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处理效率98%，处理后排放浓度5.56mg/m<sup>3</sup>，排放速率0.075kg/h。

未收集的粉尘经车间沉降后无组织排放，未收集的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无组织排放速率颗粒物0.01kg/h、非甲烷总烃0.008kg/h。

表7-1 本项目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类型	污染源	污染物	废气量 m <sup>3</sup> /h	污染物产生		治理设施		污染物排放	
				产生量 t/a	产生 浓度 mg/m <sup>3</sup>	工艺	效率	排放量 t/a	排放 浓度 mg/m <sup>3</sup>
点源	投料、切割、砂光、造粒、成型	颗粒物	10000	49.5	687.5	集气罩+袋式除尘器+水喷淋+UV光氧催化装置+15m排气筒	99.5%	0.2475	3.44
		非甲烷总烃		0.54	7.5		80%	0.108	1.5
	粉碎工序	颗粒物	3000	0.225	277.8	集气罩+袋式除尘器+15m排气筒	98%	0.0045	5.56
面源	生产车间	非甲烷总烃	/	/	/	/	/	0.008kg/h	/
		颗粒物	/	/	/	/	/	0.01kg/h	/

## 2、影响分析

(1) 污染物源强参数

项目有组织排放参数取值见下表，无组织排放参数取值见下表。

表 7-2 本项目有组织排放参数取值一览表

污染源名称	排气筒底部中心坐标(°)		排气筒底部海拔高度(m)	排气筒参数				污染物名称	排放速率	单位
	经度	纬度		高度(m)	内径(m)	温度(°C)	流速(m/s)			
投料	118.646215	40.922309	463.0	15.0	0.6	20.0	21.09	非甲烷总烃	0.015	kg/h
								PM <sub>10</sub>	0.034	
点源	118.64657	40.922229	463.0	15.0	0.3	20.0	12.65	PM <sub>10</sub>	0.075	kg/h

表 7-3 本项目无组织污染物参数一览表

污染源名称	坐标		海拔高度/m	矩形面源			污染物	排放速率	单位
	X	Y		长度	宽度	有效高度			
矩形面源	118.646179	40.922188	463.0	100.0	20.7	15.0	非甲烷总烃	0.008	kg/h
							TSP	0.01	

表 7-4 估算模型参数表

参数		取值
城市农村/选项	城市/农村	农村
	人口数(城市人口数)	/
最高环境温度		41.5 °C
最低环境温度		-24.2 °C
土地利用类型		农田
区域湿度条件		中等湿度
是否考虑地形	考虑地形	是
	地形数据分辨率(m)	90
是否考虑海岸线熏烟	考虑海岸线熏烟	否
	海岸线距离/km	/
	海岸线方向/°	/

(2) 预测模式选取

本评价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所推荐的估算模式 AERSCREEN 对项目废气污染源进行预测。

(3) 预测结果

本项目有组织排放预测结果、无组织排放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 7-5 本项目有组织排放预测结果

污染源名称	评价因子	评价标准 ( $\mu\text{g}/\text{m}^3$ )	$C_{\text{max}}$ ( $\mu\text{g}/\text{m}^3$ )	$P_{\text{max}}$ (%)	$D_{\text{max}}$ (m)
投料、切割、砂光、造粒、成型工序排气筒	颗粒物	450	2.449	0.54	81
	非甲烷总烃	2000	4.205	0.21	81
粉碎工序排气筒	颗粒物	450	0.99	0.22	78
车间无组织	颗粒物	900	4.598	0.51	46
	非甲烷总烃	2000	3.678	0.18	46

建设项目点源估算结果中， $\text{PM}_{10}$ 的最大浓度占标率为 0.54%、 $P_{\text{max}} < 1\%$ ；非甲烷总烃的最大浓度占标率为 0.21%、 $P_{\text{max}} < 1\%$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环境空气评价工作等级确定为三级；面源估算结果中， $\text{PM}_{10}$ 的最大浓度占标率为 0.51%、 $P_{\text{max}} < 1\%$ ；非甲烷总烃的最大浓度占标率为 0.18%、 $P_{\text{max}} < 1\%$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环境空气评价工作等级确定为三级。见下表。

表 7-6 环境空气评价等级判别表

评价工作等级	评价工作分级判据
一级评价	$P_{\text{max}} \geq 10\%$
二级评价	$1\% \leq P_{\text{max}} < 10\%$
三级评价	$P_{\text{max}} < 1\%$

结合估算结果可知，本项目大气评价等级应为三级，因此不再进行进一步预测与评价，只对污染物排放量进行核算。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中的相关要求，本项目评价等级为三级不进行进一步预测与评价。

#### (4)环境影响结论

根据预测，项目废气排放的各污染物对周围小区的贡献值较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轻，周围空气环境能够维持现有水平。

综上，项目运营期基本不会对周围大气环境产生影响。

### 3、大气防护距离

为保护人群健康，减少正常排放条件下大气污染物对居住区的环境影响，在项目场界以外设置的环境防护距离。

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推荐模式中的大气环境防护距离模式计算各无组织排放源的大气环境防护距离。计算出的距离是以污染源中心点为起点的控制距离。对于超出场界以外的范围，确定为项目大气环境防护区域。

根据大气防护距离计算结果可知，项目无任何超标点，大气防护距离为零，没有超出场界范围，因此本项目不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 4、卫生防护距离计算

#### (1)参数选取

无组织排放多种有害气体时，按  $Q_c/C_m$  的最大值计算其所需的卫生防护距离。卫生防护距离在 100m 内时，级差为 50m；超过 100m，但小于 1000m 时，级差为 100m。当按两种或两种以上有害气体的  $Q_c/C_m$  计算卫生防护距离在同一级别时，该类工业企业的卫生防护距离提高一级。根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 13201--91)，利用下式对本项目的卫生防护距离进行计算。

$$\frac{Q_c}{C_m} = \frac{1}{A} (BL^c + 0.25r^2)^{0.50} L^D$$

式中： $C_m$ —居住区标准浓度限值；

$L$ —工业企业所需卫生防护距离，m；

$r$ —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源所在生产单元的等效半径，m。根据该生产单元占地面积  $S(m^2)$  计算， $r=(S/\pi)0.5$ ；

QC—有害气体排放速率，kg/h。

B、C、D—计算系数；根据污染物排放情况和当地气象参数，按照《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中的选取方法选取。

## (2)计算结果

根据卫生防护距离计算原则，由卫生防护距离计算公式可计算出各无组织排放源的卫生防护距离见表 7-7。

表 7-7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参数及结果一览表

序号	污染物	排放速率 (kg/h)	平均风速 (m/s)	源释放高度 (m)	面源长度 (m)	面源宽度 (m)	评价标准 (mg/m <sup>3</sup> )	卫生防护 距离计算 值 (m)	卫生防 护距离 (m)
1	颗粒物	0.01	2.25	15.0	100	20.7	0.9	0.343	50
2	非甲烷 总 烃	0.008					2.0	0.102	50

根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3840-91)中规定，卫生防护距离小于 100m 时级差为 50m，超过 100m 小于 1000m 时级差为 100m，但有两种或两种以上的有害气体计算得出的卫生防护距离在同一级别时，该类企业的卫生防护距离应提高一级。根据计算可知，项目防护距离为 100m，因此，项目卫生防护距离确定为 100m。根据现场踏勘可知，距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西南面 170m 的南五十家子五保供养服务中心、西南侧 190m 处的河北蒙古族高级中学，满足卫生防护距离要求。建设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见表 7-8，卫生防护距离的包络线图见附图 4。

表 7-8 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评价等级与范围	评价等级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二级 <input type="checkbox"/>		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范围	边长=50km <input type="checkbox"/>		边长 5~50km <input type="checkbox"/>		边长=5km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因子	SO <sub>2</sub> +NO <sub>x</sub> 排放量	≥2000t/a <input type="checkbox"/>		500~2000t/a <input type="checkbox"/>		<500t/a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因子	基本污染物 (TSP、PM <sub>10</sub> ) 其他污染物 (非甲烷总烃)			包括二次 PM <sub>2.5</sub> <input type="checkbox"/> 不包括二次 PM <sub>2.5</sub>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	国家标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方标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附录 D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标准 <input type="checkbox"/>		
现状评价	环境功能区	一类区 <input type="checkbox"/>		二类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类区和二类区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基准年	(2018) 年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调查数据来源	长期例行监测数据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发布的数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现状补充检测 <input type="checkbox"/>		
	现状评价	达标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达标区 <input type="checkbox"/>		
污染源调查	调查内容	本项目正常排放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非正常排放源 <input type="checkbox"/> 现有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拟替代的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在建、拟建项目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区域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大气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预测模型	AERMOD <input type="checkbox"/>	ADMS <input type="checkbox"/>	AUSTAL2000 <input type="checkbox"/>	EDMS/AEDT <input type="checkbox"/>	CALPUFF <input type="checkbox"/>	网络模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预测范围	边长 ≥50km <input type="checkbox"/>		边长 5~50km <input type="checkbox"/>		边长=5km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预测因子	预测因子 (PM <sub>10</sub> 、非甲烷总烃)			包括二次 PM <sub>2.5</sub> <input type="checkbox"/> 不包括二次 PM <sub>2.5</sub>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正常排放短期浓度贡献值	C <sub>本项目</sub> 最大占标率 ≤10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C <sub>本项目</sub> 最大占标率 >100%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排放年均浓度贡献值	一类区	C <sub>本项目</sub> 最大占标率 ≤10% <input type="checkbox"/>			C <sub>本项目</sub> 最大占标率 >10% <input type="checkbox"/>		
		二类区	C <sub>本项目</sub> 最大占标率 ≤3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C <sub>本项目</sub> 最大占标率 >30% <input type="checkbox"/>		
	非正常排放 1h 浓度贡献值	非正常持续时长 ( ) h		C <sub>非正常</sub> 占标率 ≤100% <input type="checkbox"/>		C <sub>非正常</sub> 占标率 >100% <input type="checkbox"/>		
	保证率日平均浓度和年平均浓度叠加值	C <sub>叠加</sub>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C <sub>叠加</sub>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区域环境质量的整体变化情况	k ≤ -20% <input type="checkbox"/>			k > -20%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监测计划	污染源监测	监测因子: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废气监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组织废气监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质量监测	监测因子: ( )		监测点位数 ( )		无监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结论	环境影响	可以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可以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距 (生产车间) 厂界最远 (100) m						
	污染源年排放量	有组织排放总量						
		SO <sub>2</sub> : ( ) t/a	NO <sub>x</sub> : ( ) t/a		颗粒物: 0.252 t/a		非甲烷总烃: 0.108t/a	
		无组织排放总量						
颗粒物: (5.525) t/a、非甲烷总烃: 0.06t/a								

注: “”为勾选项, 填“”; “( )”为内容填写项

## 二、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行业类别为“47 塑料制品制造”。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附录 A--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行业分类表,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行业类别为IV类。按该导则要求,IV类项目可不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

项目生产用水主要为冷却水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本项目职工 20 人,人均用水量 40L/d,生活污水产生量按用水量的 80%计,生活污水产生量 0.64m<sup>3</sup>/d。生活污水用于厂区泼洒抑尘。本次评价要求企业对循环水池做防渗处理,避免废水下渗污染区域地下水。

综上,项目建设对于区域水环境影响较小。

## 三、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的噪声主要来自机械设备的噪声,其中包括混料机、造粒机、成型机、切割机、砂光机、粉碎机、空压机、风机等,其噪声源强一般在 70-85dB(A)。

本项目产生噪声的设备位于车间内。安装在车间内设备噪声源通过墙体、门窗隔声可以降低 15-25dB(A)。对于上述生产设备要采取相应的隔振、减振和隔声处理,具体的措施为:将机器设备安装在符合隔振设计要求的混凝土基座上,使其垂直振动衰减很快,沿地面传播振动范围很小。经过基础减振、墙体和门窗隔声后,噪声值可减少 25-35dB(A)。

通过采取以上减噪降噪措施后,噪声值可降低 20-30dB(A),再经过距离衰减,厂界噪声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要求。因此,对区域声环境影响较小。

#### 四、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一般工业固废、危险废物和生活垃圾。其中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主要为边角废料收集后外售；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定期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置；危险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见下表。

表 7-9 危险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一览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1	废润滑油	HW08	900-217-08	0.1t/a	机器检修	液态	矿物油	1年	T,I	由有资质单位定期回收
2	废油桶	HW49	900-041-49	2个/a	机器检修	固态	矿物油	1年	T/In	
3	废UV光管	HW49	900-041-49	4根/a	UV光氧装置	固态	荧光粉	1年	T	厂家回收
4	含油抹布	HW49	900-041-49	0.005t/a	机器检修	固态	矿物油	1年	T/In	混入生活垃圾

建设单位的危废暂存间，拟位于厂区东部车间内，占地面积 10m<sup>2</sup>，企业需按照《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中相关技术要求完善以下措施，具体如下：

- ①危险废物贮存设施的选址、设计、建设、运行管理应满足 GB18597、GBZ1 和 GBZ2 的有关要求。
- ②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已配备通讯设备、照明设施和消防设施。
- ③贮存危险废物时应按危险废物的种类和特性进行分区贮存，每个贮存区域之间宜设置挡墙间隔，并设置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
- ④危险废物贮存期限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的有关规定，及时交由资质单位集中处置。
- ⑤危险废物贮存单位应建立危险废物贮存的台帐制度，并做好危险废物出入库交接记录。
- ⑥存放装载液体、半固体危险废物容器位置，有耐腐蚀的硬化地面，且

表面无裂隙。

⑦危险废物暂存场所设置符合《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的专用标志。

⑧危险废物贮存可分为产生单位内部贮存、中转贮存及集中性贮存。所对应的贮存设施分别为：产生危险废物的单位用于暂时贮存的设施。

## 五、监测计划

根据《河北省环境保护厅办公室关于建设全省危险废物智能监控体系的通知》（冀环办发[2017]112号）及《关于印发全省危险废物智能监控体系数据联网规范的通知》（冀环办字函[2018]203号）等相关文件。本项目应安装智能监控系统并联网规范，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项目运行过程中可能会引发一系列的环境问题：如噪声污染、环境空气污染等，这些均会对当地的环境产生一定影响，所以，进行环境监测是必须的。通过对工程运行中环保设施进行监控，掌握废气、噪声等污染源是否符合国家或地方排放标准要求，同时对废气、噪声防治设施进行监督检查，保证其正常运行。

环境监测是环境保护的基础，是进行污染治理和监督管理的依据，环境和污染源监测工作可委托由当地有资质环保监测单位承担。

环境监测按国家和地方的环保要求进行，采用国家规定的标准监测方法，根据本项目生产特征和污染物排放特征，制定以下监测方案，监测工作可委托当地环保监测站或有资质相关单位承担。拟建工程投入运行后，各污染源监测因子、监测频率情况见表 7-10。

表 7-10 监测计划一览表

序号	监测项目	监测因子	取样位置	监测频率
1	厂界	非甲烷总烃	厂界外 1m	1 次/年
		颗粒物		
2	投料、切割、砂光、造粒、成型工序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排气筒出口	1 次/年
		颗粒物		
3	粉碎工序废气排气筒	颗粒物	排气筒出口	
4	厂界噪声	$L_{eq}$	厂区边界外 1m 处	4 次/年

## 六、“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 1、生态保护红线符合性分析

生态功能保障基线包括禁止开发区生态红线、重要生态功能区生态红线和生态环感区、脆弱区生态红线。纳入的区域，禁止进行工业化和城镇化开发，从而有效保护我国珍稀、濒危并具代表性的动植物物种及生态系统，维护我国重要生态系统的功能。禁止开发区红线范围可包括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风景名胜区、世界文然遗产、地质公园等。自然保护区应全部纳入生态保护红线的管控范围，明确其分布界线。其他类型的禁止开发区根据其生态保护的重要性，通过生态系统服务性评价结果确定是否纳入生态保护红线的管控范围。本项目位于平泉市南五十家子镇南五十家子村，所选地属于工业用地，不在生态红线范围内，符合生态保护红线要求。

### 2、环境质量底线符合性分析

环境质量底线要求大气环境质量、水环境质量、土壤环境质量等均符合国家标准，确保人民群众的安全健康。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红线要求全面完成减排任务，有效控制和削减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涉及的总量控制污染物有 COD、 $NH_3-N$ ，项目营运过程中排放的废水仅有生活污水一项，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因此，无需申请 COD 和  $NH_3-N$  排放总量。本项目所排放的  $VOC_s$  极其微量，无需计入总量。

### 3、资源利用上线符合性分析

资源利用上线是促进资源能源节约，保障能源、水、土地等资源高效利用，不应突破的最高限值。项目所在地地表水环境属于Ⅲ类水体，环境空气属于二类区，声环属于2类区。根据工程分析、现场调查及环境影响分析，只要认真落实本报告提出各项环保措施，其周围环境质量基本能维持现有水平，符合项目所在地资源利用上要求。

### 4、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为塑料制品制造，属于二类工业项目，不属于该环境功能区负面清单规定范围内，符合环境准入负面清单要求。

##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 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 污 染 物	投料、切割、 砂光、造粒、 成型工序	非甲烷总烃	集气罩+水喷淋降尘+袋 式除尘器+UV 光氧催化装置 +15m 排气筒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 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3/2322-2016)表 1 有机化工大气污染物 排放限值
		颗粒物		
	粉碎工序	颗粒物	集气罩+袋式除尘器+15m 排气筒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 标准》(GB16297-1996) 表 2 标准
	生产车间	颗粒物	车间密闭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 标准》(GB16297-1996) 表 2 无组织排放标准
非甲烷总烃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 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3/2322-2016)表 2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 度限值、表 3 生产车间 或生产设备边界大气污 染物浓度限值		
水污 染物	生活污水	COD、NH <sub>3</sub> -N	排入化粪池，经过沉淀澄清 后，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	不直接外排入 水体环境
固 体 废 物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送垃圾填埋场填埋	能够妥善处置，不 外排
	生产工艺	废包装材料	回收外售	
		除尘灰	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废 UV 光管	厂家回收	
		废润滑油	委托有资质单位定期处理	
		废油桶		
含油抹布	混入生活垃圾			
噪 声	本项目的噪声主要来自机械设备的噪声，经过基础减振、墙体和门窗隔 声后，预计厂界噪声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 2008)中 2 类标准规定的限值，即昼间≤60dB(A)，夜间≤50dB(A)。			
<h3>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h3> <p>本项目通过加强厂区绿化、美化建设，既美化环境，又有助于环境 保护，除吸尘滞土、隔音降噪外，对生态环境可起到一定的补偿作用。</p>				

## 结论与建议

### 一、结论

#### 1.1 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承德鑫华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木塑型材生产项目

(2)建设性质：新建

(3)建设单位：承德鑫华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项目投资：总投资为 2000.0 万元，由企业自筹。其中环保投资 48.0 万元，占总投资 2.4%。项目占地面积 2070m<sup>2</sup>，主体建筑面积 2070m<sup>2</sup>。

(5)项目规模：建设 8 条木塑型材生产线，年生产木塑型材 2500 吨（原料不得使用再生塑料）。

(6)项目选址：项目选址位于平泉市卧龙镇三十家子村（租赁承德科惠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闲置厂房），中心地理坐标：北纬 40° 55' 19.80"，东经 118° 38' 47.03"。该地块为规划建设用地，租赁承德科惠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闲置场地，项目区东、西和北侧为空地，南侧紧邻承德科惠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西侧 30m 外为平泉市南五十家子镇全盛除锈砂厂。距离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项目西南面 170m 的南五十家子五保供养服务中心，西南 190m 处的河北蒙古族高级中学。

(7)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本项目定员 20 人，其采用 12 小时 2 班工作制度，年生产 300 天。

(8)建设周期：2019 年 5 月开始实施建设，到 2019 年 6 月完工。

#### 1.2 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结论

本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目录(2011 年本)(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第 21 号)鼓励类、限制类及淘汰类建设

项目，属于允许类；本项目不属于河北省人民政府文件冀政[2015]7号文《河北省新增限制和淘汰类产业目录(2015年版)》中限制和淘汰类项目。平泉县行政审批局对该项目出具了“平审批投资备字(2019)21号”文件（见附件），同意本项目建设。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要求。

### 1.3 环境质量现状结论

(1)项目选址位于平泉市南五十家子镇南五十家子村(租赁承德科惠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闲置厂房)，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良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要求。

(2)水环境现状：地表水(瀑河)满足《地表水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要求。区域地下水质量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的III类标准。

(3)声环境现状：项目区域为农村地区，周围无大型噪声污染企业，声环境质量较好。声环境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区标准要求。

(4)生态环境：项目所在地周围主要为农田、道路、村庄，地表植被主要为当地当季农作物及地表绿化植物，为自然生态、农业生态和社会生态相结合的生态环境。项目周围范围内未发现重点保护的野生动植物，无划定的自然保护区，周围生态环境质量较好。

### 1.4 施工期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生产场地为租赁承德科惠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闲置厂房，施工期主要污染因素为施工扬尘、设备安装噪声和建筑垃圾等。噪声源是各类施工机械、运输车辆，噪声值在90dB(A)左右；污染对周围环境

的影响是暂时的，随着施工期的结束而消失。

## 1.5 营运期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 (1)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项目废气主要为造粒工序及挤出成型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投料工序、切割工序、砂光工序及粉碎工序产生的粉尘。根据预测，项目废气排放的各污染物对周围小区的贡献值较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轻。

项目实施后，基本不会对周围环境空气质量产生影响。

### (2) 水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属于IV类项目，不进行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评价。本项目员工生活污水经厂区的化粪池沉淀澄清后，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对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同时，针对化粪池、循环水池均采取防渗（防渗系数 $\leq 10^{-7}$ cm/s）处理后，对区域地下水环境影响较小。

### (3) 声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的噪声主要来自机械设备的噪声，其中包括混料机、造料机、成型机、切割机、砂光机、粉碎机、空压机、风机等，其噪声源强一般在70-85dB(A)。通过采取低噪声设备，设置基础减振等隔声降噪措施后，厂界噪声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昼间 $\leq 60$ dB(A)，夜间 $\leq 50$ dB(A)。项目建设基本不会对周围环境敏感点产生影响。

### (4) 固体废物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为废包装材料、除尘灰、生活垃圾和危废。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除尘灰回用于生产；生活垃圾通过设置垃圾箱统一收集，定期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

录》，含油抹布列入危险废物豁免清单，其全过程不按危险废物管理，混入生活垃圾。废润滑油和油桶由有资质单位定期回收，UV 光管由厂家定期进厂进行更换，并对废 UV 光管进行回收处置。综上，项目产生固体废物能够得到妥善处理，对区域环境影响较小。

#### (5)大气防护距离

根据预测，本项目不需要设置大气防护距离。

#### (6)卫生防护距离

根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3840-91)中规定及计算，项目卫生防护距离确定为 100m。根据现场踏勘可知，距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西南面 170m 的南五十家子五保供养服务中心、西南侧 190m 处的河北蒙古族高级中学，满足卫生防护距离要求。

### 1.6 选址及平面布置合理性分析结论

#### (1)选址可行性分析结论

本项目位于平泉市南五十家子镇南五十家子村，评价区域内无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源地、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森林公园等环境敏感区。项目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能够实现稳定达标排放，项目的建设不会改变区域环境质量。本项目生产车间的卫生防护距离设置为 100m，距离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项目西南面 170m 的南五十家子五保供养服务中心，西南 190m 处的河北蒙古族高级中学。周围 100m 范围内无其他居民区、供水水源及水源保护区、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医院等环境敏感点，符合相关卫生防护距离要求。

#### (2)平面布置合理性分析结论

本项目总图布置本着以方便生产原则，结合生产所需的特定功能要

求,充分考虑清洁与污染区的分区布置,功能分区合理,布置结构紧凑,平面布置合理。

### 1.7 环境管理与监测计划

为了贯彻执行有关环境保护法规,及时了解项目及其周围环境质量变化情况,掌握环境保护措施实施的效果,保证该区域良好的环境质量,在项目区需要进行相应的环境管理。项目区应该有专门的人员或者机构负责环境管理和监督,并负责有关措施的落实,在建设阶段和生产运行阶段对项目区域废气、污水、噪声、固体废物等的处理、排放及环保设施运行状况进行监督,严格注意相关的排污情况,以便能够在出现紧急情况的时候采取应急措施。

#### (1) 环境管理组织机构

设立控环境管理机构和环保专员,负责项目全周期(包括施工期和运行期)的环境保护工作。

#### (2) 环境管理台账要求

将环保设施的运行情况、环保设施日常检查、排污口监测数据、环境事件等建立环境管理台账。

#### (2) 环保设施及措施运行及维护费用保障计划

本项目环保设施建设费用为 48.0 万元,占项目投资比例 2.4%,环保设施投资处于企业可接受范围。项目运营期,主要环保设施为废气处理设施,主要运行费用为电费、人工定期检修维护费等,运行费用较小,处于企业可接受范围内。

#### (4) 环境监测计划

##### ① 监测要求

监测工作中涉及监测点位布设、监测时段、采样方法、化验室分析、质量控制、数据统计等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技术要求（试行）》、《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相应的环境标准要求进行。

## ② 监测因子及频率

表 9-1 监测计划一览表

序号	监测项目	监测因子	取样位置	监测频率
1	厂界	非甲烷总烃	厂界外 1m	1 次/年
		颗粒物		
2	投料、切割、砂光、造粒、成型工序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排气筒出口	1 次/年
		颗粒物		
3	粉碎工序废气排气筒	颗粒物	排气筒出口	
4	厂界噪声	$L_{eq}$	厂区边界外 1m 处	4 次/年

## 1.8 总量控制要求

根据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的种类及区域环境特征，本项目无总量控制因子 COD、 $NH_3-N$ 、 $SO_2$ 、 $NO_x$  产生。因此，建议不给出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 1.9 综合结论

综上所述，项目的建设满足国家和我省产业政策要求，符合平泉市总体规划要求；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的落实，满足环境功能区划要求。在采取环境影响减缓措施和落实本报告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本项目建设从环境保护角度讲是可行的。

## 二、建议

(1)在工程建设过程中，应切实落实好各项环保措施的实施，加强各项污染治理措施的监督和管理，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使各类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

(2)对生产设备和环保治理设备应定期检修维护，加强生产设备和环保治理设施的日常管理维修，确保生产设施和环保治理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做到达标排放，杜绝生产事故和超标排放的污染事故发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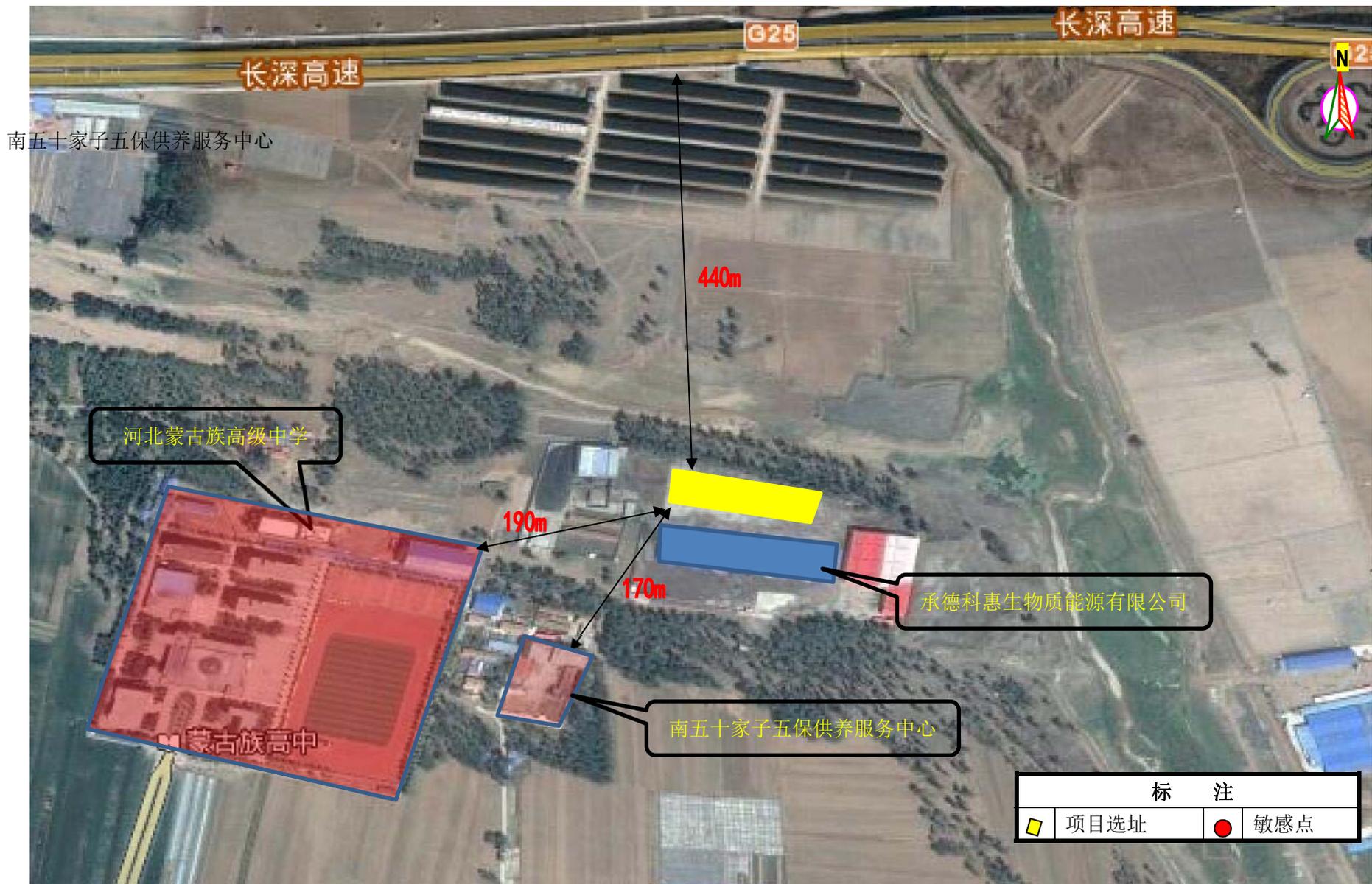
(3)加强生产人员的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教育，严格执行考核合格者上岗制度。

建设项目环保措施“三同时”一览表

类别	治理对象	治理措施	数量	验收标准	环保投资 (万元)
废气	投料、切割、砂光、造粒、成型工序	集气罩+布袋除尘器 水喷淋降尘+UV 光净化装置+经 1 根不低于 15m 高排气筒	1 套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 表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中“其他行业”排放限值	30
	粉碎工序	集气罩+布袋除尘器+1 根不低于 15m 高排气筒	1 套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2中有组织浓度限值和速率	
	粉尘	车间封闭	-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 表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中“其他行业”排放限值	5
废水	职工生活	生活污水排入厂区的化粪池预处理后,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	1 套	废水不外排	1
	除尘水回用水池	容积 5m <sup>3</sup> , 水泥硬化, 防渗(渗透系数≤10 <sup>-7</sup> cm/s)	1 座	-	2.0
噪声	设备噪声	封闭厂房, 车间内采取隔声、吸声、减震等措施,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	1.0
固废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送垃圾填埋场卫生填埋		不外排	0.5
	一般固废	一般固废暂存处		收集、暂存工业固废, 除尘灰回用于生产	0.5
	危废	危废暂存间		建筑面积 10m <sup>2</sup> , 钢架结构, 场地水泥硬化, 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渗透系数≤10 <sup>-10</sup> cm/s)	3.0
合计					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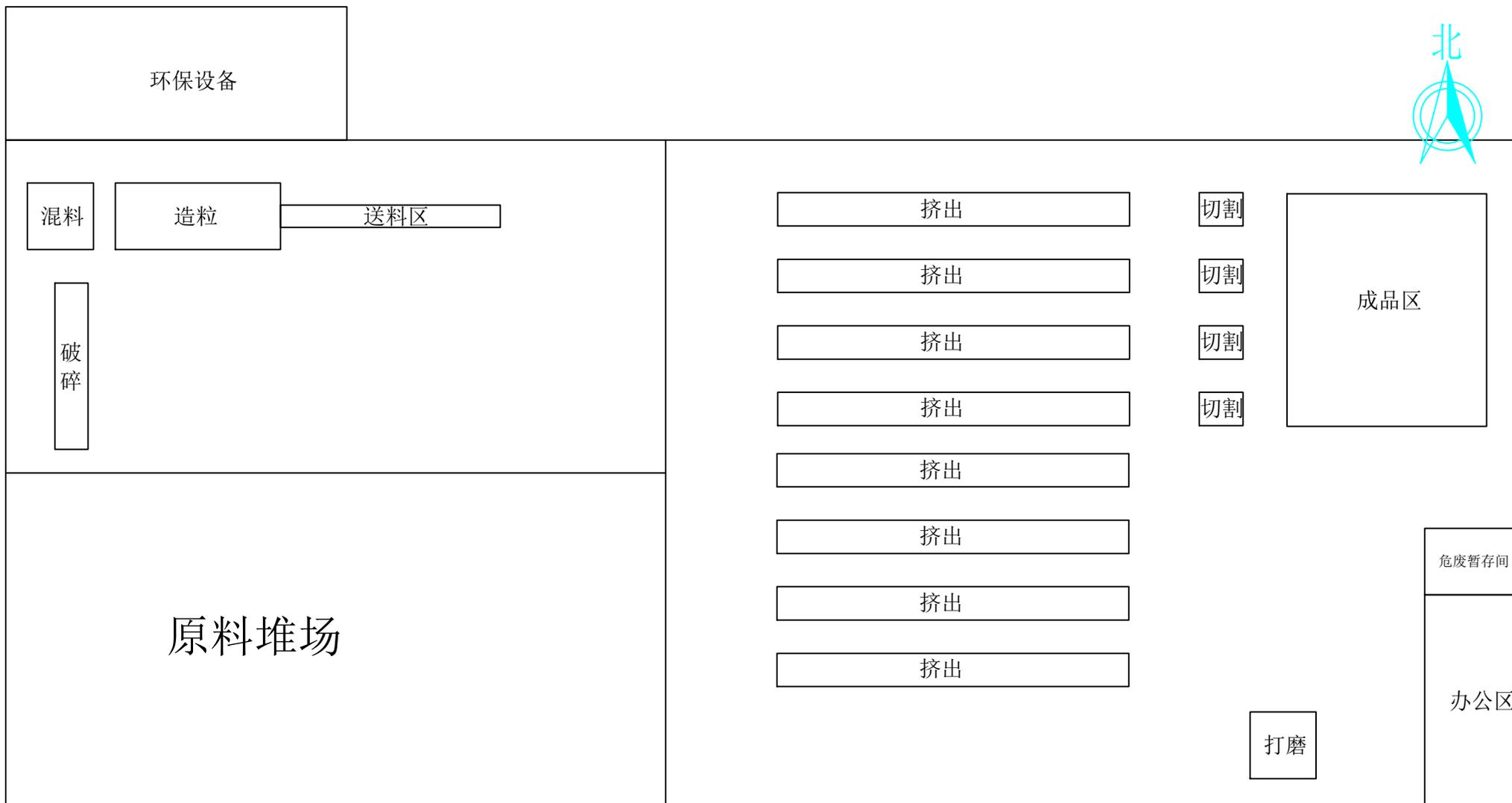


附图1：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2 建设项目区域地形及敏感点分布图

比例：1：40000



附图3:建设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4： 建设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包络线图

# 平泉市行政审批局

平审批投资备字[2019]21号

##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信息

承德鑫华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关于“木塑型材生产项目”的备案信息如下：

项目名称：承德鑫华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木塑型材生产项目。

项目建设单位：承德鑫华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建设地点：平泉市南五十家子镇南五十家子村。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租赁承德科惠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闲置场地，新建厂房2070平方米；新上木塑型材生产线8条，工艺流程：木粉（秸秆）、pe塑料、添加剂-混合-挤出造粒-挤出成型-成品，年产木塑型材2500吨。

项目总投资：2000万元，其中项目资本金为2000万元，项目资本金占项目总投资的比例为100%。

项目信息发生较大变更的，企业应当及时告知备案机关。



项目代码：2019-130881-26-03-000035

# 承德鑫华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规划意见

木塑型材生产项目选址于平泉市南五十家子镇南五十家子村（承德科惠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院内），占地面积 2070 平米。该项目建设符合南五十家子镇城镇规划。特此证明。



## 租赁协议书

甲方（出租人）：承德科惠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乙方（承租人）：

经甲乙双方协商，乙方租赁南五十家子镇南五十家子村承德科惠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院内西厂房、现达成以下协议：

- 一、本协议租期为 9 年，西厂房即自 \_\_\_\_年\_\_月\_\_\_\_日起  
至 \_\_\_\_年 \_\_\_\_月\_\_日止，租金为每年\_\_\_\_万元整。
- 二、甲方给乙方提供水、电、路到厂畅通并共同维护厂区的整洁与卫生。乙方可以在西厂房后空地扩建厂房，合同终止自行拆除恢复原貌，如遇拆迁、征占，乙方所建厂房补偿由乙方所得，其它与乙方无关。
- 三、乙方安装由电盘以外的独立配电设施并正常使用，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电费为每度 0.6 元，每月按时缴纳电费给甲方。
- 四、租赁期间，乙方保障厂房和土地的完整性，并负责厂房的修缮和维护，如因乙方人为原因对厂房造成的损坏由乙方承担，承租使用的土地及厂房的相关税费由乙方承担。
- 五、乙方确保按时每年提前一个月，足额缴纳下一年租金，逾期未按时交纳租金按年租金总额每天百分之十缴纳违约金。
- 六、租赁期间乙方不得擅自将厂房转租他人，如因乙方原因导致本合同终止租赁，乙方需提前 1 个月通知甲方。
- 七、争议解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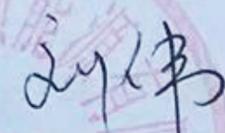
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如发生纠纷由双方友好协商达成补充协议，

协议不成由承租人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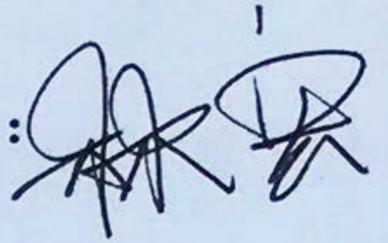
七、合同生效

本协议自甲方签字盖章，乙方签字按手印生效。

八、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2018年1月2日

2018年1月2日





#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编号: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823MA0D55069U

名称 承德鑫华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住所 平泉市南五十家子镇南五十家子村三组林宏房  
 法定代表人 郑梅兰  
 注册资本 伍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9年01月07日  
 营业期限  
 经营范围 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 其他合成材料制造、销售; 塑料制品、建材、钢材、五金产品、木质装饰材料销售; 木材加工、销售; 建筑装饰、装修; 木制品制造、销售;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9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报送  
并公示上一年度年度报告

[www.hebsoztxyxx.gov.cn](http://www.hebsoztxyxx.gov.cn)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 委 托 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相关环境保护管理的规定，现委托贵公司承担“承德鑫华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木塑型材生产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工作。

请贵公司接收委托后按国家环境影响评价的相关工作程序，正式开展编制工作，具体事宜待双方签订书面合同时商定。

特此委托。

委托单位：承德鑫华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时间： 年 月 日

# 承 诺 书

我公司在《承德鑫华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木塑型材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供的材料真实、完整、准确，符合法律、法规，若有违规情况，我公司自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建设单位：承德鑫华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基础信息表

建设单位（盖章）：		承德鑫华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建设单位联系人（签字）：			
建 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承德鑫华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木塑型材生产项目				建设内容、规模		建设内容：本项目总用地面积为2070平方米，总建筑面积2070平方米，建设生产车间1座，内设办公区、生产区、仓库、成品区等。 建设规模：年产2500t木塑型材			
	项目代码 <sup>1</sup>	2019-130881-26-03-000035									
	建设地点	平泉市南五十家子镇南五十家子村									
	项目建设周期（月）	2.0				计划开工时间		2019年5月			
	环境影响评价行业类别	47、塑料制品制造				预计投产时间		2019年6月			
	建设性质	新建（迁建）				国民经济行业类型 <sup>2</sup>		C2659 其它合成材料制造			
	现有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改、扩建项目）					项目申请类别		新申项目			
	规划环评开展情况	不需开展				规划环评文件名					
	规划环评审查机关					规划环评审查意见文号					
	建设地点中心坐标 <sup>3</sup> （非线性工程）	经度	118.646397	纬度	40.922167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别		环境影响报告表			
	建设地点坐标（线性工程）	起点经度		起点纬度		终点经度		终点纬度		工程长度（千米）	
	总投资（万元）	2000.00				环保投资（万元）		48.00		环保投资比例	2.40%
建 设 单 位	单位名称	承德鑫华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郑梅兰	评 价 单 位	单位名称	北京中地泓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国环评证乙字第1062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130823MA0D55069U	技术负责人	郑兵		环评文件项目负责人	谢文海	联系电话	18910200366		
	通讯地址	平泉市南五十家子镇南五十家子村	联系电话	18610271708		通讯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黄寺大街甲23号北广大厦1202室				
污 染 物 排 放 量	污染物		现有工程 （已建+在建）		本工程 （拟建或调整变更）		总体工程 （已建+在建+拟建或调整变更）			排放方式	
			①实际排放量 （吨/年）	②许可排放量 （吨/年）	③预测排放量 （吨/年）	④“以新带老”削减量 （吨/年）	⑤区域平衡替代本工程 削减量 <sup>4</sup> （吨/年）	⑥预测排放总量 （吨/年） <sup>5</sup>	⑦排放增减量 （吨/年） <sup>5</sup>		
	废 水	废水量(万吨/年)				0.000			0.000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不排放 <input type="radio"/> 间接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市政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集中式工业污水处理厂 <input type="radio"/> 直接排放： 受纳水体_____	
		COD				0.000			0.000		
		氨氮				0.000			0.000		
		总磷				0.000			0.000		
		总氮				0.000			0.000		
	废 气	废气量（万标立方米/年）				14760.000			14760.000	/	
		二氧化硫				0.000			0.000	/	
		氮氧化物				0.000			0.000	/	
颗粒物				0.252			0.252	/			
挥发性有机物				0.108			0.108	/			
项目涉及保护区与风景名胜区的 情况	影响及主要措施		名称		级别	主要保护对象 （目标）	工程影响情况	是否占用	占用面积 （公顷）	生态防护措施	
	生态保护目标		自然保护区							<input type="checkbox"/> 避让 <input type="checkbox"/> 减缓 <input type="checkbox"/> 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重建（多选）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表）			/				<input type="checkbox"/> 避让 <input type="checkbox"/> 减缓 <input type="checkbox"/> 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重建（多选）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下）			/				<input type="checkbox"/> 避让 <input type="checkbox"/> 减缓 <input type="checkbox"/> 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重建（多选）	
			风景名胜区			/				<input type="checkbox"/> 避让 <input type="checkbox"/> 减缓 <input type="checkbox"/> 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重建（多选）	

注：1、同级经济部门审批核发的唯一项目代码  
 2、分类依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  
 3、对多点项目仅提供主体工程的中心坐标  
 4、指该项目所在区域通过“区域平衡”专为本工程替代削减的量  
 5、⑦=③-④-⑤；⑥=②-④+③，当②=0时，⑥=①-④+③